

# 黑格尔早期神学著作

贺 麟 全 集

[德] 黑格尔 著

贺 麟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 黑格尔早期神学著作

---

[德] 黑格尔 著

贺 麟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黑格尔早期神学著作 / (德) 黑格尔 (Hegel, F.) 著

贺麟译. —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2

(贺麟全集)

书名原文: Theologische Jugendschriften

ISBN 978-7-208-10946-9

I. ①黑… II. ①黑… ②贺… III. ①德国古典哲学

— 研究 ②基督教 — 研究 IV. ① B978 ② B516.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07237 号

责任编辑 李 頤

装帧设计 王小阳

美术编辑 高 煦



黑格尔早期神学著作

[德] 黑格尔 著

贺麟 译

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出 品 世纪出版集团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100013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8号林达大厦A座4A)

发 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965毫米 1/16

印 张 29

插 页 4

字 数 338,000

版 次 2012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2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978-7-208-10946-9 / B · 950

定 价 58.00元

# 《贺麟全集》出版说明

张祥龙

《贺麟全集》的出版，是我和许多学界同仁久已期盼的事情。贺麟先生是现代中国的重要哲学家、翻译家、哲学史学家和前期新儒家代表人物之一，不了解贺麟先生的学术活动和成果，就无法真正知晓现代中国如何引入、消化西方哲学，也会盲然于新儒家运动一个重大思想源头。而要深入研究贺麟，此《全集》就是最全面和最权威的文本。

贺麟，字自昭，1902年9月出生于四川省金堂县杨柳沟村一户乡绅家庭。他8岁入私塾，后来入新式小学和中学，1919年考入清华学校（清华大学前身）中等科二年级，1926年夏毕业于该校高等科。1926年至1930年，先后在美国的奥柏林、芝加哥和哈佛三所大学求学，受到系统的西方哲学和社会科学的严格训练。1930年夏，赴德国柏林大学系统学习和研究黑格尔哲学一年。回国后在北京大学哲学系任教。1936年成为正教授。

他1942年出版《近代唯心论简释》，1945年出版《当代中国哲学》，1947年出版《文化与人生》。此三书确立了他在当代中国哲学、特别是新儒家学术潮流中的重要地位。1950年，他翻译的黑格尔《小逻辑》出版，以后多次印刷和再版，影响巨大。到“文革”前，他的一些译作已陆续出版，比如斯宾诺莎的《伦理学》、《知性改进论》，

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上卷,与王玖兴合译)、《哲学史讲演录》(前三卷,与王太庆等人合译)等。1955年,被调入中国科学院哲学研究所,任外国哲学研究室主任,一级研究员。在1957年的“反右”运动中受到触及,“文革”中被严重迫害。“文革”后出版和出齐了多种重要著作和译著,担任中华全国哲学史学会名誉会长。1992年9月逝世于北京,享年90岁。

贺麟先生一生的最大两个成就是:(一)沟通中西主流思想的方法论,由此而为中国古代思想,特别是儒家,找到一条新路。在西方一边,他自斯宾诺莎那里获得理性观照的直觉法、自黑格尔那里得到辩证法的提示,并力求打通两者。在中国一边,他揭示了宋明儒的直觉法,既言及陆王的“不读书”、“回复本心”、“致良知”的直觉法,也阐发朱熹那“虚心涵泳,切己体察”的直觉法。至于辩证法与直觉法(他又称之为“辩证观”的关系,可以简略说成,辩证法需要直觉法的引导,而直觉体验则需要辩证法的曲折往复的磨炼和开展,两者在历史、艺术、文化和人生的变化过程中相摩相荡而一气相通。(二)对西方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和斯宾诺莎哲学的精当阐发和翻译,使之生意盎然地传入中国。贺先生的译文以深识原著本意、学问功力深厚、表达如从已出、行文自然典雅为特点,得到学术界一致赞许。他志在向中国人介绍和翻译西方的大经大法,或“西人精神深处的宝藏”,所以无论是在选题择人、版本选择还是在实际翻译上,都认真严肃,还往往对照其他语言中的相关译本。而且,只要情况允许,他会在译著前加上有分量的导言,或在论文、著作中加以阐述,以便于中国读者的领会。

贺麟的学术活动、著作和学说,以其内在的思想素质和成就,在他那个时代的哲学界中属于最出色之列。而且,人类世界将进入一个各种文化、特别是东西方文化相激相融的时代,那些能够站在这个交汇之处,能真正有助于理解这样一个历史过程的学说将获得更多的关

注。尤其是，在这个数理化、技术化、商品化的时代，那既不躲避，亦不苟从，而是能在“理”中不失“心”源，或以新鲜的方式体会出“心即理也”者，当有蓬勃的活力和未来。我相信，贺麟思想会随着此套《全集》的出版和时间的拉长，而愈来愈显露出多维度的深意。

这套《全集》包括贺麟先生的专著、译著、学术论文、学术讲义以及其他重要的文章、札记、书信、日记等等，将分批整理出版，目的是尽可能系统、完整地展现先生的学术历程以及在各个领域的学术成就，为学界贡献一套研究贺麟学术和思想的最具权威性的定本。为此，承担这一艰巨任务的编辑，做了大量细致认真的校对和梳理的工作。除了重新设计版式，纠正此前版本的少量讹误，统一同一书稿前后不一的译名等工作外，编者还依据贺先生自存本上的手迹，校改了部分由于时代因素或出版的考虑而曾作调整的文字，以最大程度体现先生本人的真实意愿。此外，有的译作因出版年代相隔多年，加之部分内容是集体翻译，并经过数次修订和多个版本的相互校勘，译文呈现出某种前后不一致的现象，这次借重新编排之际，编者们也尽量做了统一处理。

贺麟先生是引导我走上哲学之路的恩师，他的学识和人品是我所崇敬和终生感怀的。我一直觉得，他对于现代中国哲学事业的贡献，还没有为学界充分认识和估计。这套《贺麟全集》的出版，或许会有助于改变这种局面，为未来的贺麟研究提供坚实的基础，并泽及当代中国哲学的研究。

戊子夏（2008年6月）愚弟子祥龙敬撰于北大畅春园望山斋

## 目 录

题记 .....	1
译者序言 .....	3
民众宗教和基督教 .....	7
耶稣传 .....	80
基督教的权威性 .....	152
基督教的精神及其命运 .....	272
1800 年体系残篇 .....	384
附录 .....	394

## 题 记

本书据商务印书馆 1988 年 12 月第 1 版整理，参校商务印书馆 1997 年 12 月第 1 版贺麟等译《黑格尔早期著作集（上卷）》。



## 译者序言

我于 1963 年在北京外文书店买到一册诺克斯和克朗纳合译的黑格尔著《早期神学著作》的英译本。我感到此书存在两个缺点。第一，克朗纳在长篇序言中说：“存在主义的创始人不是基尔凯戈尔，而是黑格尔。”克朗纳又指出，“黑格尔是最大的浪漫主义者，也是一个非理性主义者，他所以是非理性主义者，因为他是辩证法大师，而辩证法即是理性—非理性的东西。”克朗纳是名著《从康德到黑格尔》的作者，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到了美国和英国，他的一些哲学言论把黑格尔的思想与存在主义、浪漫主义、非理性主义紧密联系，这似乎不符合黑格尔哲学的思想实际。

第二，我发现此书缺乏很多重要篇章，特别是缺乏著名的《耶稣传》。于是我找院部出版局负责同志商量，由组织写信到莫斯科苏联总图书馆去借。但由于那时中苏之间有了隔阂，苏联拒绝出借。因此只好改向西德去借，不久西德图书馆惠然寄来诺尔（H. Nohl）本黑格尔著《早期神学著作》的第一版。寄来后由于复印机还未普遍使用，为了按时还书（借期只一个月），只能由出版局采用照相办法来复制。此复制照片现存哲学所资料室。

由于有了很好的德文版本，1964年暑期，所领导让我去青岛休养一个月，为了利用这一机会翻译这一著作，我另外又请了一个月假。在这两个月内我译出十万八千字，奠定了译出全书的基础。以后又陆续翻译直到“文革”开始，不得不停顿了这项翻译工作。

1976年下半年，我已有了《耶稣传》译稿，并认识到此书是黑格尔在康德的伦理思想基础上改造耶稣，人道化、人本化耶稣，把耶稣看成是“实践理性”的化身，与马丁·路德开创新教的道路相一致。黑格尔认识到宗教是随时代而发展的过程。

我之所以有这种对《耶稣传》的看法，是因为我早就购有狄尔泰著《青年黑格尔的历史》一书（1921年柏林版），并在1974年2月，将其中讨论《耶稣传》部分翻译出来了。由于读到了黑格尔的《耶稣传》及狄尔泰关于耶稣宗教思想的论述，我才明确理解黑格尔的宗教思想是反对犹太教、天主教和中世纪经院哲学的，他认为宗教与道德不可分，理性宗教是根本与传统的权威宗教相对立的，倾向于神秘的泛神论的宗教，换言之，他的宗教思想是近代的启蒙的进步的资产阶级思想。

1978年，我委托薛华同志把《民众宗教和基督教》一篇中我未译完的大部分约三万字继续译完，并将我所译出的全部译稿校阅一遍。在《民众宗教和基督教》一文中，我曾经有意省略的两处，王玖兴同志特代为译出，而且抽查和审定了全书。此外，他对译文中译名有所改正，其它有错误和欠顺畅之处，亦多加改正。宋祖良同志阅读了全稿，并译出《基督教的权威性》的附录和全书附录的1—7、11—13。王玖兴同志对宋译部分也作了改正。此外，宋祖良同志又代我从《基督教的权威性》中摘抄了三万余字在姜丕之、汝信同志主编的《康德黑格尔研究》上发表。在此，我对这几位同志表示特别感谢。

最后，我还应该特别感谢日本同志社大学的平石善司哲学教

授。当 1979 年 6 月我们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访问团访问日本时，同志社大学的平石善司教授特意陪我去参观京都最大的丸善书店，并购买一册再版德文本的黑格尔著《早期神学著作》相赠，亦有助于本书的翻译出版。在此特向日本友人平石善司教授致谢。

贺 麟

1985 年 3 月 9 日于北京



# 民众宗教和基督教

## 第一章

宗教是我们生活里最重要的事务之一——当儿童时我们已经被教导喃喃对神明作祈祷，我们已经学会合上小手，举起来向最崇高的存在敬礼，我们的记忆里被装进去一大堆当时还不了解的命题，以便将来运用并作为生活中的安慰。

当我们变得年长一些的时候，宗教事务充满了我们的大部分生活。甚至在许多人那里，他们整个思想和情意的范围都和宗教联系在一起，就象车轮的外圈与中心联系在一起那样。除了其他特定的节日外，我们把每个星期的第一天奉献给宗教，这一天从少年时起比所有别的日子都显得对我们更美好，更有节日的光辉。我们看见在我们周围有一特殊阶级的人，他们完全把为宗教服务作为职业。人的生活中与个人幸福攸关的一切大事和行动，即如诞生、结婚、死亡和葬礼都夹杂有某些宗教的东西。

人到了老年，总要反思他的整个存在的本性和特质，特别是要反思外部世界同他的整个存在的关系，而他的整个存在就是他的一切感

受所指向或归趋的那个东西。人的本性总是倾向于这样：凡是在上帝的教义中带实践性的东西，凡是可能成为人的行为的推动力，可以成为义务、知识的源泉和生活安慰的源泉的东西，就很容易为人的天真无邪的意识所接受。——而且我们自少年时起所受到的有关宗教方面的教育、概念，以及一切与之有联系的和一切曾给予我们深刻印象的外在情况，都具有这样的特点，即它们都同人们的精神的自然需要相联结——常常是直接相联结，不过在很多情况下，可惜也只是通过任意的纽带，既不基于灵魂的本性，也不基于由概念本身创造和发展出来的真理而联结起来的。<sup>[1]</sup>

理性对人类提出的崇高要求，在于推动人们的生活 [前进]<sup>[2]</sup>。——理性要求的正当性我们常常全心全意地承认，特别是当我们内心充满了理性要求的时候。然而天真和聪明的人出于一种纯洁美妙的幻想所作的引人入胜的种种描写，我们却决不应为它们所支配，以致我们希望 [真的] 可以在现实世界里找到它们，或者相信这儿、那儿 [真的] 在现实里看到或经历到这种空中楼阁。——这样我们的心志就可以对现实中所碰见的东西，较少地为不满和厌烦的情绪所笼罩。因此当我们相信我们必定会发现，在人的一切行动和努力中感性或情欲是主要的因素时，我们不要吓坏了；要区别开决定意志的根据究竟是单纯的机智打算抑或是真实的道德观念，那是很困难的。如果我们只知道从好的一面去估计，承认欲望的满足是以幸福作为生活的最高目的，则按照外表看来，当然也就会产生同样的后果，就好像理性规律决定了我们的意志似的。在一个伦理学体系里，越是严格抽象地 (*in abstracto*) 把纯道德和

---

[1] 这以下手稿脱落了四页。——诺尔注

[2] 加 [ ] 号的话是中译者根据黑格尔的主旨加上去的，下同。——中译者注

感性<sup>[1]</sup>分割开，那么就会越是使道德下降为感性——那么我们在考察整个的人和他的生活的时候，就不应给他的感性，他对于内在天性和外部自然的依赖——亦即对他所生活于其中的环境和他的感性嗜好及盲目本能的依赖，予以〔过分〕优先的考虑。人的本性之为理性理念所浸润，只是象盐之渗透在菜肴里一样，如果调味搞得好，你决不会在菜里面找到整块的盐，不过盐味却渗透在整盘菜中，或者说，正如光明浸透一切、弥漫一切并发挥其作用于整个自然中，可是又不可被说成为一种实体，但它却能分布其自身于不同的事物中，使物类得呈现其形象，使得清新空气从草木中沁发出来。同样，理性的理念也使人的情欲的整个机构活跃起来，从而以它自己的特色，给予人的行为以影响，但它自己很少表露其原形，而其作用却浸透一切作为一种精微的物质，并且给予每一嗜好和欲望以一种特有的色彩。

宗教的概念本身内即包含宗教不仅仅是关于神的知识，关于神的特性的知识，以及关于人与神的关系、世界与神的关系和人的灵魂不灭等等的知识，这类的知识总是或者通过单纯的理性可以得到，或者也可以在别的方式下为我们所知悉。换言之，宗教不仅只是历史性的或者理性化的知识，而乃是一种令我们的心灵感兴趣，并深深地影响我们的情感，和决定我们意志的东西。一方面因为我们的道德义务和规律从宗教那里获得一强有力敬畏之情，从而被我们看作神圣的义务和规律；另一方面因为上帝的崇高性和至善的观念使我们内心充满仰慕之意以及卑谦和感恩的情感。

因此宗教提供给道德和道德动因以一种新的崇高的振奋，并对感性冲动的势力给予一种新的强烈的阻碍。在感性的人们那里，宗教也是感性的。所以为了能够对感性起作用，宗教上做善事的动力

[1] 这里以及下面，感性（Sinnlichkeit）主要指情欲或肉体的冲动要求。——中译者注

也必须是感性的。这样一来，宗教动力诚然丧失了它们通常具有的尊严，因为它们变成了道德的动力。可是由于这样，它们就获得了一种人性的威望，并使得自己适合于我们的感觉或情感，以致我们的心情被美妙的宗教幻想所吸引而感到兴奋，从而常常容易忘记冷静的理性是不赞成那样的想象的，或者甚至于反对哪怕是仅仅谈说幻想。

当人们谈到公众宗教时，他们所理解的大都是指关于神的概念、灵魂不灭的概念以及其他与之有关联的东西，就它们构成一个民族的信仰并影响一个民族的行为和思想方式而言。此外，公众宗教还具有这样一些手段，一方面可以把神、灵魂不灭等观念教导民众，一方面也可以使那些观念深入人心。——其效果不仅是使人们直接理解到，个人不应该盗窃，由于这是上帝所禁止的，而且特别是使人们必须考虑到较长远的东西，而且长远的东西常常应该被视为最重要的东西。这些东西主要是民族精神的提高和高尚化，从而可以使那些常常沉睡着的民族情感和尊严在灵魂里得以唤醒，这样，那个民族就不会自暴自弃，也不会被轻蔑，被抛弃，而民众也不仅感觉到自己是人，而且还可以用人道和善良的清新笔触描绘出自己光明的远景。

基督教的主要教义，自从它创立以来，诚然仍然是一样的，但是由于时间条件的变动，遂使得有一些教义完全置诸脑后了，而另外一些教义却又突出地提到前面，由于这样的畸轻畸重，不是有些部分过于扩大发挥了，就是有些部分过于缩小冷落了。

整个一大堆的宗教基本原则，及从这些原则中产生出来的情感，特别是这些情感借以影响行为方式的强烈程度——这些就是一个民众宗教的主要之点。对于一个被压制的精神（这精神在它的锁链的重负束缚下已丧失了它的青春的魄力而开始衰老了），宗教观念便不大能在它那里造成任何印象。